

嶺東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錄取報到說明

錄取報到注意事項：

一、正取生報到時間為 111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四)起至 111 年 4 月 27(星期三)週一至週五下午 4 時至晚上 9 時止。

二、報到方式二擇一：

(一)現場報到：須攜帶 1.「碩士在職專班錄取報到通知單回條」，2.學歷證件正本(或緩繳學歷證件切結書)，報到地點：進修部教務組(行政大樓 1 樓)。

(二)郵寄報到：備妥 1.「碩士在職專班錄取報到通知單回條」，2.學歷證件正本(或緩繳學歷證件切結書)，以掛號方式郵寄(妥善保管郵寄存根)。郵寄地址：「408284 臺中市南屯區嶺東路 1 號 進修部教務組收」。

三、同時報考兩系之考生，若皆錄取為兩系之正取生或備取生，必須選擇其中一系依規定辦理報到，不得兩系皆辦理報到。若該生已完成其中一系報到後，接獲另一系遞補報到通知而欲遞補者，必須先行放棄已報到系之錄取之資格，始得遞補報到另一系。

四、凡報到時未繳學歷證件正本者，應於切結補繳日期前完成學歷證件正本補繳；逾期未繳者，以自動放棄入學資格論，錄取生不得異議。

五、逾時或未報到者，本會將取消其正取錄取資格，其缺額由備取生遞補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六、未盡事宜，悉依招生簡章規定辦理或來電本校進修部教務組洽詢(04-238920 88 分機 2621, 2631)。



嶺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